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全市法院系统的领导机关，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工作，对牡丹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领导。根据《宪法》规定，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惩罚犯罪活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二、部门机构设置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是包括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本部以及下属四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五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2	牡丹江市东安区法院	行政机关
3	牡丹江市西安区法院	行政机关
4	牡丹江市爱民区法院	行政机关
5	牡丹江市阳明区法院	行政机关

三、部门人员构成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452 人，在职实有人数 3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397 人；离休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215 人，与 2018 年相比，退休人员增加 15 人。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8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3,761.76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1.30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6.49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75.12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081.9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1	八、资本性支出	401.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0.43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1.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1,082.55	支出总计	11,082.55	支出总计	11,082.55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82.55	11,082.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75.12	8,875.12					
20405	法院	8,875.12	8,875.12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5,139.35	5,139.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3,735.77	3,73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1	1,575.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5.51	1,575.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5.51	1,57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3	23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43	230.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3	23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1.49	40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1.49	40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1.49	401.49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11,082.55	7,314.98	3,767.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75.12	5,107.55	3,767.57			
20405	法院	8,875.12	5,107.55	3,767.57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5,139.35	5,107.55	31.8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3,735.77		3,73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1	1,575.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5.51	1,575.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5.51	1,57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3	23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43	230.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3	23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1.49	40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1.49	40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1.49	401.49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8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75.1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0.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1.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082.55	支 出 总 计	11,082.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11,082.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75.12
20405	法院	8,875.12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5,139.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3,73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5.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1.4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1082.55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1327.57
	津贴补贴	1541.28
	年终一次性奖金	264.64
	公务员奖励	9.12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217.66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401.4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0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35.72
	手续费	0.60
	水费	3.63
	电费	30.57
	电梯电费	10.00
	邮寄费	2.29
	电话通讯费	13.19
	办公用房取暖费	39.52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9.31

	国内差旅费	47.22
	一般维修费	7.64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5.20
	培训费	44.42
	劳务费	14.23
	工会经费	59.22
	福利费	2.4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70
	其他交通费用	319.00
	预留机动经费	7.55
	空编奖励经费	10.24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0.30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28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8.72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49.8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34.91
	退休费	1531.30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5.64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12.77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7
项目支出	--	3767.5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1,082.55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3,142.61
	社会保障缴费	217.66
	住房公积金	401.4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0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2,853.88
	会议费	15.00
	培训费	171.22
	专用材料购置费	108.40
	委托业务费	135.72
	公务接待费	9.1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60
	维修（护）费	497.5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9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401.10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41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1,566.2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 注
合 计	390.77	
因公出国（境）经费	15.00	
公务接待费	9.1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6.6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60	
公务用车购置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装备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2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13. 40			
	1. 一般公共 预算:	113. 40			
	2. 政府性基 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以优化结构、科学配置、提高效能、促进公正为目标，科学设置审判业务保障经费，突出审判业务机构审判职能。全力开展司法服务、案件质量、执行推进、信访化解、廉洁建设、改革攻坚、智慧法院“七大工程”建设，努力实现司法理念、便民服务、审执业绩、司法效果、审判队伍“五个一流”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营造良好的司法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保密柜	50
			数量指标 2	文件柜	32
			数量指标 3	执法记录仪	50
			数量指标 4	固定电话	50
			数量指标 5	笔记本电脑	30
			数量指标 6	计算机	50
			数量指标 7	科技法庭显示屏	5
			数量指标 8	装订机	50
			数量指标 9	摄影器材	5
			数量指标 10	警用装备	2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设备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4	参加采购率	100%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设备合格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 1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2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70. 10			
	1. 一般公共预算：	470. 1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以优化结构、科学配置、提高效能、促进公正为目标，科学设置审判业务保障经费，突出审判业务机构审判职能。全力开展司法服务、案件质量、执行推进、信访化解、廉洁建设、改革攻坚、智慧法院“七大工程”建设，努力实现司法理念、便民服务、审执业绩、司法效果、审判队伍“五个一流”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营造良好的司法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量	≥3000 件
			数量指标 2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3	出差人次	≥2900 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29 辆
			数量指标 5	培训人次	≥200 人次
			数量指标 6	组织培训场次	≥4 个
			数量指标 7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8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9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公务用车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4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5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零星办公设备购置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2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33. 50			
	1. 一般公共预算：	133. 5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以优化结构、科学配置、提高效能、促进公正为目标，科学设置审判业务保障经费，突出审判业务机构审判职能。全力开展司法服务、案件质量、执行推进、信访化解、廉洁建设、改革攻坚、智慧法院“七大工程”建设，努力实现司法理念、便民服务、审执业绩、司法效果、审判队伍“五个一流”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营造良好的司法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扫描仪	5
			数量指标 2	碎纸机	15
			数量指标 3	打印机	40
			数量指标 4	投影仪	2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设备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4	参加采购率	100%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设备合格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网络运维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2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4. 00			
	1. 一般公共预算：	74. 0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以优化结构、科学配置、提高效能、促进公正为目标，科学设置审判业务保障经费，突出审判业务机构审判职能。全力开展司法服务、案件质量、执行推进、信访化解、廉洁建设、改革攻坚、智慧法院“七大工程”建设，努力实现司法理念、便民服务、审判业绩、司法效果、审判队伍“五个一流”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营造良好的司法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量	≥3000 件
			数量指标 2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3	出差人次	≥2900 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29 辆
			数量指标 5	培训人次	≥200 人次
			数量指标 6	组织培训场次	≥4 个
			数量指标 7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8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9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公务用车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4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5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商品服务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2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 076. 33			
	1. 一般公共预算:	1, 076. 33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以优化结构、科学配置、提高效能、促进公正为目标，科学设置审判业务保障经费，突出审判业务机构审判职能。全力开展司法服务、案件质量、执行推进、信访化解、廉洁建设、改革攻坚、智慧法院“七大工程”建设，努力实现司法理念、便民服务、审判业绩、司法效果、审判队伍“五个一流”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营造良好的司法环境。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量	≥3000 件
			数量指标 2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3	出差人次	≥2900 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29 辆
			数量指标 5	培训人次	≥200 人次
			数量指标 6	组织培训场次	≥4 个
			数量指标 7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8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9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公务用车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4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5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31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9.80			
	1. 一般公共预算：	79.8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忠诚履职、执法为民、努力实现司法公正高效； 2、合理配置资金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为司法工作 提供有力保障。 3、解决办案环境差、办案经费紧张的现状，更好地服务于社会，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树立法院文明、高效良好的社会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各类案件数	≥3200 件
			数量指标 2	案件公开率	100%
			数量指标 3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4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5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下降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5%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10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内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成本指标 2		差旅费	≤32 万元
		成本指标 3		公务用车运行服务	≤20 万元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行职责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内犯罪案件率	有效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订与执行率	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率	≥95%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率	100%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定额不足单位运转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31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41.30			
	1. 一般公共预算:	141.3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忠诚履职、执法为民、努力实现司法公正高效; 2、合理配置资金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 为司法工作 提供有力保障。 3、解决办案环境差、办案经费紧张的现状, 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 树立法院文明、高效良好的社会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3200
			数量指标 2	案件公开率	100%
			数量指标 3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4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5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降低	有效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5%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95%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内结案率	≥98%	
			时效指标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电费支出	≤15 万元	
			成本指标 3	水费支出	≤2.8 万元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行职责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内各类案件发	有效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订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当事人满意率	100%
				满意度指标 2	社会影响率	100%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零星办公设备购置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新增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8—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8—09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6.00			
	1. 一般公共预算:	16.0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忠诚履职、执法为民、努力实现司法公正高效； 2、合理配置资金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为司法工作 提供有力保障。 3、为了更好地服务于社会，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树立法院文明、高效良好的社会形象。在立足审判服务大局，打造法院良好形象的形式下，2018 年将进一步加大对法院信息化基础建设工作，结合 2017 年度预算收入、支出完成情况，充分利用预算资金，按照省院的文件要求在 2018 年需配备专用设备资金 105.42 万元。 主要涉及：1、庭审智能巡查系统及配套设施； 2、便捷式高清科技法庭技术； 3、音视频存储中心系统建设； 4、电子签章等专用设备的采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庭审智能巡查系统及配套设施	1 台套
			数量指标 2	便捷式高清科技法庭技术	1 台套
			数量指标 3	音视频存储中心系统	1 台套
			数量指标 4	电子签章系统	1 台套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2	质量合同率	100%
			质量指标 3	投入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4	政府采购率	100%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2	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故障修复响应时限	≤24 小时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5%
			成本指标 3	音频设备	≤25.7 万元
			成本指标 4	视频会议服务设备	≤8 万元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 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2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商品服务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54. 85			
	1. 一般公共预算:	154. 85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忠诚履职、执法为民、努力实现司法公正高效; 2、合理配置资金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 为司法工作 提供有力保障。 3、解决办案环境差、办案经费紧张的现状, 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 树立法院文明、高效良好的社会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3200 件
			数量指标 2	维修面积	300
			数量指标 3	印刷品数量	5000 份
			数量指标 4	邮寄数量	10000 份
			数量指标 5	培训人次	35 人次
			数量指标 6	出差人次	≥100 人次
			数量指标 7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8	案件公开率	100%
			数量指标 9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10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5%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 4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2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3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提高案件执结率	≥5%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5%
			成本指标 3	办公费	≤64 万元
			成本指标 4	印刷费	≤5 万
			成本指标 5	邮寄费	≤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商品服务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7.48			
	1. 一般公共预算:	87.48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900 件
			数量指标 2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3%
			质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8%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法体制改革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8.90			
	1. 一般公共预算:	88.9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忠诚履职、执法为民、努力实现司法公正高效; 2、合理配置资金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 为司法工作 提供有力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900 件
			数量指标 2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3%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法体制改革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干警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零星维修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5.50			
	1. 一般公共预算:	45.5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忠诚履职、执法为民、努力实现司法公正高效; 2、合理配置资金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为司法工作 提供有力保障。 3、为了更好地服务于社会,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树立法院文明、高效良好的社会形象。在立足审判服务大局,打造法院良好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安全隐患维修	≥95%
			数量指标 2	便民保暖	100%
			数量指标 3	安全保障	≥95%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2	政府采购率	100%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资金支出及时效	100%
			时效指标 2	完成及时效	100%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控制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约率	≥5%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干警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商品服务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47.50			
	1. 一般公共预算:	147.5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用于补充各项日常办案、办公经费不足部分，保障爱民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等各类案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200 件
			数量指标 2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3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4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5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4.00			
	1. 一般公共预算:	84.0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用于补充各项日常办案、办公经费不足部分，保障爱民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等各类案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200
			数量指标 2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4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数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8%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57.29			
	1. 一般公共预算:	157.29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合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200
			数量指标 2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小于年初预算安排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法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1. 一般公共预算:	70.0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2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小于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零星办公设备购置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2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38.50			
	1. 一般公共预算:	38.5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2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开支支出	按年初预算安排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履职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法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干警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2			

第三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收支总预算 1108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07.1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11082.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82.55 万元，占 100%；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支出预算 1108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14.98 万元，占 66%；项目支出 3767.57 万元，占 34%。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082.5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89.6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8875.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0.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1.49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1、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8875.1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371.98 万元，下降 13.39%。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1575.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4.73 万元，增长 10.89%。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230.4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9 万元，增长 1.58%。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401.4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52 万元，增长 1.65%。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082.5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4843.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27.57 万元、津贴补贴 1541.28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264.64 万元、公务员奖励 9.12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217.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01.4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0 万元。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825.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5.72 万元、手续费 0.60 万元、水费 3.63 万元、电费 30.57 万元、电梯电费 10.00 万元、邮寄费 2.29 万元、电话通讯费 13.19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39.52 万元、物业管理费 9.31 万元、国内差旅费 47.22 万元、一般维修费 7.64 万元、电梯维修费 5.20 万元、培训费 44.42 万元、劳务费 14.23 万元、工会经费 59.22 万元、福利费 2.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7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9.00

万元、预留机动经费 7.55 万元、空编奖励费 10.24 万元。离退休公用支出 9.3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30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28 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8.72 万元。职工体检费支出 49.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86.49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 34.91 万元、退休费支出 1531.30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支出 5.64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支出 12.7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7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82.55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843.6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 3142.61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17.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01.4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0 万元；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4251.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2853.88 万元、会议费 15 万元、培训费 171.22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 108.4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35.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9.1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60 万元、维修（护）费 497.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9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401.10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401.1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86.49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18.41 万元、离退休费 1566.2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19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90.7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66.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9.17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22.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4652.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37.26 万元，降低 30.4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其中：办公费 857.47 万元、印刷费 77 万元、差旅费 402.94 万元、会议费 15 万元、福利费 2.44 万元、日常维修费 497.52 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401.10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44.2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39.52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9.3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3.70万元以及其他费用2142.2万元。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1875.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3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41.44万元。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末，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国有资产20319.09万元。一是房屋共46846.72平方米，账面价值13401.12万元,其中：办公用房9765.92平方米，账面价值2081.55万元；业务用房28532.72平方米，账面价值9264.82万元；其他用房8548.08平方米，账面价值2054.75万元。二是车辆78台，账面价值1397.33万元，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账面价值0万元；一般公务用车0台，账面价值0万元；一般执法执勤用车73台，账面价值1255.81万元；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台，账面价值111.52万元；其他车辆2台，账面价值30万元。三是单位账面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13台，账面价值1347.19万元，其中：单位账面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4台，账面价值629.16万元。四是其他资产账面价值3544.29万元。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有关规定，2019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7个，涉及预算金额2978.4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预算绩效管理和 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 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

根据《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公开内容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二、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六、“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七、其他教师进修及干部继续教育支出：反映其他用于教师进修及干部继续教育方面的支出。

八、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三、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四、“三公”经费支出：包括公务出国（境）的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十五：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十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八、公务接待费：反应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二十五、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

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七、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八、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